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18[088]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获
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12 月 26 日，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轮船”）收到控股股东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轮船”）的通知，招商局轮船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印发的《关于核准豁免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45 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豁免招商局轮船因协议转让而增持招商轮船 781,854,545 股股份，导致持有公司 3,292,872,807 股股份，约占招商轮船总股本的 54.28%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二、招商局轮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招商局轮船应当会同招商局轮船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四、招商局轮船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根据该批复，招商局轮船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公司及相关方将根据以上批复要求，办理股份过户登记等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